

无锡高新气体氮气管道延伸扩建项目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年5月29日，无锡高新气体有限公司根据无锡高新气体氮气管道延伸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调查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技术规范和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无锡高新气体氮气管道延伸扩建项目为无锡高新气体有限公司根据市场变化，原向海力士方向客户输送的氮气存在富余输气量，现根据客户需求，投资600万元开展用户侧氮气供应系统改造。本项目起点为锡兴路西侧、春丰河南侧，建设支管三通，接出DN150支管接口，依次途径春丰河南岸、无锡伟测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东侧围墙外，横穿研发三路接至无锡物联网创新中心有限公司厂区内减压计量站。管道全长210m，厂外管道135m，全部为埋地敷设，不占用土地，厂内管线75m为架空敷设。本项目仅扩建氮气管道，不新增氮气产能，不新增输气能力。

（二）建设过程及环境保护审批情况

本项目环评于2025年2月19日取得无锡市数据局批复（锡数环许〔2025〕7028号）。该工程于2025年3月1日开始建设，于2025年5月23日开始正式投入调试运行，项目环境保护措施及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投入使用。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为 6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 万元，占工程总投资的 1.67%。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无锡高新气体氮气管道延伸扩建项目。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及环境保护设施均未发生变化，实际建设情况与原环评相符，备案及批复中氮气管道长度约 250 米，实际建设长度约 210 米，对照《生态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附件 1），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本次验收项目已按要求落实了施工期和运行期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尽可能减少施工过程中对土地的占用和植被的破坏，施工结束后及时进行生态恢复治理。本次竣工环保验收项目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环境保护设施满足环评文件及相关标准的要求。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一）工况记录

本项目调试期间氮气输送量与环评设计要求一致。

（二）污染防治和处置设施处理效果

本项目属于 G5720 陆地管道运输项目，运营期无废气、废水、固废及噪声污染物产生，对周围生态环境产生影响极小。

五、建设项目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验收范围内不涉及环境敏感区。

根据调查结果，本项目管线沿线两侧分别向外延伸 300m 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对生态环境影响较小。符合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的预测和要求。

本项目运营期无废气、废水、固废及噪声污染物产生，对周围生态环境产生影响极小。

六、验收建议和后续要求

加强对氮气管道的日常维护工作，定期对管道腐蚀情况进行检测，将环境风险控制在可控范围内。

七、验收结论

无锡高新气体氮气管道延伸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符合相关技术规范，环境保护手续齐全，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要求，各项环境保护措施有效，不属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九种验收不合格情形，同意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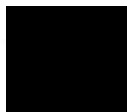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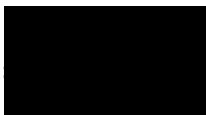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工作组名单见附表。

无锡高新气体有限公司

2025 年 5 月 29 日

技术专家



无锡高新气体氮气管道延伸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
作组签到表

建设单位		无锡高新气体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无锡高新气体氮气管道延伸扩建项目		
姓名		单位名称	职务/职称	签字
组长	王伟	无锡高新气体有限公司	主要负责人	王伟
专家 组				
			高级工程师	
成员	王伟	无锡高新气体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王伟
	刘伟红	无锡高新气体有限公司	工程师	刘伟红
	李磊	南京源恒环境研究所有 限公司	工程师	李磊
		南京源恒环境研究所有 限公司		